

109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建築工程
科 目：營建法規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某投資公司擬興建大型之演藝場所，因防火避難規劃設計無法符合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編各項條文式規定，請問應檢具那些資料向中央主管建築機關申請防火避難性能設計認可？並說明性能設計得不適用建築技術規則那些編章一部或全部之規定？同時請說明本項性能設計應如何評估判斷其防火避難之安全性。(25分)
- 二、某建設公司擬興建一棟面積3萬平方公尺之20層辦公大樓，請問其主要構造包括那些項目？並請分別說明第18層、第8層及第3層之梁與柱防火時效及該規定之意義，同時列舉具2小時防火時效梁之構造。(25分)
- 三、某擁有6000平方公尺樓地板面積之百貨公司經依主管建築機關通知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申報，請說明訂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之法源依據、目的與適用於何種建築物？並說明此百貨公司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範圍內容？(25分)
- 四、都市生活品質之良窳攸關公共設施設備是否得以滿足市民需求，為確保維持良好都市生活環境，請依都市計畫法說明應該如何劃定公共設施用地？並說明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式有那幾種？(25分)